



易事达

NEEQ : 874821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Easdar Optoelectronics (Guangdong)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徐宝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剑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金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9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易事达、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达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中山易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昇拓投资	指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中山拓为	指	中山拓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粤科投资	指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机构投资者
创钰铭瑞	指	广州创钰铭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机构投资者
创钰铭璟	指	广州创钰铭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机构投资者
股东会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Easdar Optoelectronics (Guangdong)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徐宝洲	成立时间	2010 年 3 月 3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徐宝洲、方虹），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车灯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易事达	证券代码	874821
挂牌时间	2025 年 8 月 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4,312,453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林剑胜	联系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 152 号 1 号厂房 8 楼
电话	0760-23780051	电子邮箱	boardoffice@easdar.com
传真	0760-23780052		
公司办公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 152 号 1 号厂房 8 楼	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网址	www.easdar.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5516875741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 152 号 1 号厂房 8 楼		
注册资本（元）	34,312,453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主营业务

易事达是一家专业生产汽车 LED 车灯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主营业务为汽车 LED 车灯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境外汽车后装市场，包括 LED 前照灯、LED 信号灯、车用辅助照明灯具和其他车灯产品等，广泛应用于轿车、SUV、MPV、越野车、皮卡、摩托车、工程机械车等各类车型。公司产品已经销售到多个国家和地区，覆盖了美洲、亚洲、欧洲和大洋洲等区域。公司在车用 LED 产品领域构建起了完善的体系，拥有从研发设计到批量生产的全链条管理能力。

自创立以来，公司把研发设计、产品质量、商业信誉作为发展的基石，相继荣获了政府及相关部门颁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证书，还多次荣登格兰彼治十大品牌企业榜单。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模式，以技术创新应用及产品高效开发为核心，紧跟市场需求，不断拓展新技术，丰富产品类型。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获得 18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由采购部负责各类原材料、生产设备、模具、包材、运输服务及委外加工等采购项目以及供应商管理。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光源、电子元器件、散热件、灯体、铝材、印制电路板、包装和线束等。具体采购流程如下：生产计划部根据销售部门接收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向采购部门提出原材料采购需求，结合库存情况计划组织采购，对供应商开展询价、比价工作，根据市场情况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确定价格，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下达采购订单，后续采购部门还需负责跟进合同签订、跟踪交货进程、辅助货物验收以及申请付款等一系列环节。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供货的稳定性，公司严格遴选供应商，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采购部门严格依据《供应商管理程序》、《供应商绩效考核管理程序》，协同质量部门、生产部门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响应速度、售后服务质量等指标进行持续跟踪和评级，进而实现对供应商的科学管理。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和订单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订单或订单预测组织生产。公司通过采购光源、电子元器件、散热件、灯体、铝材、印制电路板、包装、线束等以及辅料，利用自有产线完成产品的生产。

在生产安排方面，公司销售部门接到订单后，及时上传至生产计划部，生产计划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排程，随后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排程制定生产排程表，并将生产日报表送达各车间进行生产安排。此外，对于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也会根据过往合作的规模进行适量备货，以满足客户对供应链及时响应的需求。

由于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的特点，若全部产品由公司自行加工，一方面需要投资较多加工设备，另一方面则需要频繁调试生产线，会降低生产效率。为有效利用外部资源，公司将部分辅助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主要的外协工序包括机加工和表面处理。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汽车后装市场，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下游客户包括直销客户和贸易商客户。

公司销售部门主要负责新客户开发、订单跟进和客户维护。（1）新客户开发，销售人员通过行业展会、网络、老客户介绍等方式拓展新客户；（2）订单跟进，销售人员负责了解客户需求，沟通产品外观设计直至与客户达成共识；洽谈产品价格并定制开发样品；及时与客户沟通、追踪样品；客户对样品满意后进行量产；（3）客户维护，公司业务人员通过对老客户定期拜访、电话和聊天软件沟通，积极维护客户关系，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动态，建立稳定的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系定制化为主，所以销售部门通常需要与客户保持高频率且紧密的沟通。这种沟通模式有利于公司精准把握客户需求、提供优质服务、洞悉市场动态，同时有助于双方进行技术交流，方便公司售后服务保障。

（4）研发模式

公司一贯注重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销售服务反馈，结合对未来市场发展方向的判断等内容确定研发项目。公司研发项目一般由研发部提交立项申请，经研发部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成立研发项目团队，负责项目策划、组织研发设计、研发成果内部测试验证、项目小试、中试等工作，各个活动通过后交付研发成果。公司研发项目的技术成果归公司所有，公司享有专利申请、使用和收益等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研发模式保持稳定，无重大变化。

3、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17,110.92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8.95%，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2,705.18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1.01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基本每股收益 0.82 元/股。

未来，公司持续秉持“以专业引领行业，以体验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客户体验为核心，技术创新为动力，深耕汽车照明灯具领域后装市场，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 LED 车灯制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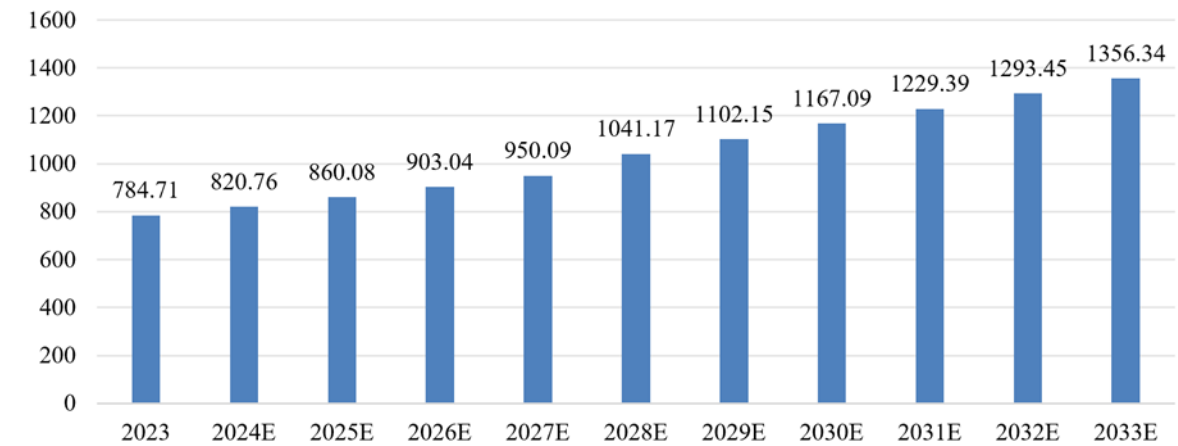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 LED 车灯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产品主要面向汽车后装市场。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2021 年以来，全球汽车产销的平稳复苏为汽车后装市场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2024 年全球汽车产量及销量分别为 9,250 万辆、9,531 万辆，相比 2020 年产量和销量分别增长了 19.17%、19.63%。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数据，截至 2022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为 15.7 亿辆，相比 2010 年增加了 5.5 亿辆，2010-2022 年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3.66%。全球汽车保有量稳步增长，为汽车后装市场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车灯后装市场主要为汽车车主提供车灯的维修、加装、改装等服务。汽车保有量和车龄结构是影响汽车后装市场发展的主要因素。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的测算，2023 年全球汽车后装市场规模约为 7,847 亿美元，预计在 2023-2033 年间将以每年 5.62%左右的增速增长，在 2033 年将达 13,563 亿美元。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数据，2023 年全球后装市场中，车灯和电子部件的市场规模约为 1,033 亿美元，在后装市场的产品中位列前三。此外，后装市场车灯和电子部件市场规模在过去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5.05%，同样在后装市场的产品中位列前三。

全球汽车后市场规模（单位：十亿美元）



数据来源：Precedence Research
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增加和保有车辆车龄的增长，汽车后装市场，尤其车灯品类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车灯后装市场规模预计将进一步扩大。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001417），有效期三年。 2025 年 3 月 25 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授予公司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属性相关认定的有效期为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1,109,235.32	187,930,880.19	-8.95%
毛利率%	33.31%	33.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51,785.21	34,567,062.47	-21.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10,080.98	33,144,011.43	-2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65%	17.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48%	16.45%	-
基本每股收益	0.82	1.15	-28.7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58,888,256.04	460,337,932.78	-0.31%
负债总计	107,293,563.61	210,659,870.23	-49.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596,016.89	249,678,062.55	40.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25	8.32	23.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37%	45.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38%	45.76%	-
流动比率	4.07	1.92	-
利息保障倍数	37.99	27.5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5,069.35	42,214,688.62	-4.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0	2.20	-
存货周转率	1.79	1.8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31%	16.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95%	10.34%	-
净利润增长率%	-21.74%	-3.1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5,393,685.06	25.15%	72,424,995.37	15.73%	59.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12,760.46	3.36%	7,122,239.60	1.55%	116.40%
应收票据	3,592,094.12	0.78%	0.00	0.00%	-
应收账款	87,257,247.44	19.01%	128,817,838.78	27.98%	-32.26%
应收款项融资	1,643,588.94	0.36%	5,563,868.04	1.21%	-70.46%
预付款项	308,117.58	0.07%	640,508.17	0.14%	-51.89%
存货	50,458,582.22	11.00%	59,417,475.48	12.91%	-1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72,452.05	2.35%	0.00	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693,271.84	0.37%	109,327.97	0.02%	1,448.80%
债券投资	0.00	0.00%	10,617,452.05	2.31%	-
固定资产	153,335,870.79	33.41%	157,124,366.38	34.13%	-2.41%
无形资产	8,291,463.53	1.81%	8,392,614.04	1.82%	-1.21%
长期待摊费用	4,713,574.07	1.03%	4,766,013.74	1.04%	-1.10%
短期借款	0.00	0.00%	20,892,107.75	4.54%	-
应付账款	45,694,263.90	9.96%	90,110,092.81	19.57%	-49.29%
合同负债	3,026,721.32	0.66%	4,626,995.17	1.01%	-34.59%
应付职工薪酬	5,985,555.55	1.30%	10,144,023.66	2.20%	-40.99%
应交税费	3,461,523.96	0.75%	7,357,753.61	1.60%	-52.95%
其他应付款	678,506.56	0.15%	1,636,296.89	0.36%	-5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42,522.24	1.71%	7,816,796.00	1.70%	0.33%

其他流动负债	3,876,680.71	0.84%	343,643.96	0.07%	1,028.11%
长期借款	33,345,189.00	7.27%	66,495,789.08	14.44%	-49.85%
递延收益	2,201,130.63	0.48%	0.00	0.00%	-
股本	34,312,453.00	7.48%	30,000,000.00	6.52%	14.37%
资本公积	258,588,190.77	56.35%	188,036,143.75	40.85%	37.52%
盈余公积	7,335,257.08	1.60%	7,335,257.08	1.59%	0.00%
未分配利润	51,362,838.29	11.19%	24,311,053.08	5.28%	11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596,016.89	76.62%	249,678,062.55	54.24%	40.8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59.33%，主要原因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16.40%，主要原因系期末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3、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3,592,094.12元，主要原因系2025年部分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末增加；
4、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32.26%，主要原因系2024年第四季度为销售旺季，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已于本期收回；
5、应收款项融资较期末同期减少70.46%，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支付货款；
6、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减少51.89%，主要原因系上期预付的模具款、展会等款项已在本期结转；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0,772,452.05元，主要原因系债券投资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
8、债券投资较上年期末减少10,617,452.05元，主要原因系债券投资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
9、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448.80%，主要原因系待抵扣进项税和上市中介费用增加；
10、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20,892,107.75元，主要原因系2025年偿还贷款；
11、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49.29%，主要原因系本期采购额下降；
12、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34.59%，主要原因系预收货款下降；
13、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减少40.99%，主要原因系上年期末计提的年终奖已在本期支付；
14、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52.95%，主要原因系本期应缴企业所得税下降；
15、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58.53%，主要原因系上年期末预提费用较多；
16、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1,028.11%，主要原因系本期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增加；

17、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49.85%，主要原因系2025年偿还了部分银行贷款；
18、递延收益较上年期末增加2,201,130.63元,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资本公积较上年期末增加37.52%，主要原因系本期股本增加，新股东增资所致；
20、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期末增加111.27%，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持续盈利，未分配利润增加；
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较上年期末增加40.82%，主要原因系股本、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1,109,235.32	—	187,930,880.19	—	-8.95%
营业成本	114,118,435.79	66.69%	124,820,070.03	66.42%	-8.57%
毛利率	33.31%	—	33.58%	—	—
税金及附加	2,069,261.57	1.21%	1,565,610.48	0.83%	32.17%
销售费用	4,310,715.32	2.52%	3,879,463.62	2.06%	11.12%
管理费用	13,905,735.12	8.13%	9,881,679.85	5.26%	40.72%
研发费用	8,255,857.88	4.82%	6,585,827.78	3.50%	25.36%
财务费用	-184,228.99	-0.11%	566,200.63	0.30%	-132.54%
其他收益	490,639.57	0.29%	781,405.83	0.42%	-37.21%
投资收益	497,589.97	0.29%	919,840.84	0.49%	-45.90%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7,760.46	0.00%	60,422.53	0.03%	-87.16%
信用减值损失	2,135,253.62	1.25%	-244,530.30	-0.13%	-973.21%
资产减值损失	-562,323.62	-0.33%	-2,388,214.90	-1.27%	-76.45%
营业外收入	1,428.88	0.00%	3,335.32	0.00%	-57.16%
营业外支出	178,705.52	0.10%	37,461.83	0.02%	377.03%
利润总额	30,876,672.40	18.05%	39,726,825.29	21.14%	-22.28%
净利润	27,050,460.75	15.81%	34,567,062.47	18.39%	-21.74%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 润	27,051,785.21	15.81%	34,567,062.47	18.39%	-21.74%
少数股东损益	-1,324.46	0.00%	0.00	0.00%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32.17%，主要原因系当期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其附加税增加；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40.72%，主要原因系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132.54%，主要原因系偿还贷款，利息费用下降；

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37.21%，主要原因系本期增值税加计扣除和贫困人口就业增值税减免下降；

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45.90%，主要原因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率降低；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87.16%，主要原因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973.21%，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应收账款余额下降，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8、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76.45%，主要原因系本期末存货规模减少，计提的跌价准备下降；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57.16%，主要原因系清账收益减少；

1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377.03%，主要系本期补缴前期企业所得税产生的滞纳金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9,055,271.03	185,700,720.40	-8.96%
其他业务收入	2,053,964.29	2,230,159.79	-7.9%
主营业务成本	113,137,138.52	123,482,235.68	-8.38%
其他业务成本	981,297.27	1,337,834.35	-26.65%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LED 车灯	169,055,271.03	113,137,138.52	33.08%	-8.96%	-8.38%	减少 0.43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不适用。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5,069.35	42,214,688.62	-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9,939.39	-5,505,712.30	17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73,892.24	50,850,283.24	-67.41%

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值较上期同比下降 170.99%，主要原因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减少 67.41%，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易事達光電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车灯产品贸易出口	25,805.02	95,309.13	-90,676.55	-	-2,500.65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零配件批发与零售	2,000,000.00	2,749,687.50	1,691,170.24	-	-8,829.76
赣州	参	新能	15,000,000.00	29,653,351.99	16,313,347.40	11,566,037.53	623,343.25

金为信科技有限公司	源汽车配件、塑胶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赣州金为信科技有限公司	上游压铸供应商	保证供应链稳定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阳光碧乐活108号	6,590,838.87	-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日盈象天天利	1,801,040.21	-	自有资金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日添金、天添利	1,430,945.61	-	自有资金
国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逆回购	5,589,936.67	-	自有资金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在追求效益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作为企业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员工负责。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境外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外销收入占比约 30%。另外，公司内销客户的终端市场也以境外为主，公司产品终端市场主要集中在亚洲、美洲、欧洲、大洋洲，主要客户报告期内较稳定。但如果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或终端市场出现大幅波动，或者上述国家或区域的政治环境、经济形势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境内外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对公司出口规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集中在 LED 车灯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集中于 LED 车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LED 前照灯、LED 信号灯、车用辅助照明灯具等，主要面向境外汽车后装市场，主要应用于替换原车卤素灯和氙气灯。现阶段，已装配 LED 大灯的汽车发展对汽车后装市场的影响有限，传统卤素灯汽车保有量仍保持着庞大的基数，为公司汽车后装市场的 LED 车灯产品提供了市场空间。未来若 LED 大灯车型的渗透率快速提升，且公司现有产品及可适配于 LED 大灯车型的新品类销售不及预期，可能会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风险。
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3.08%。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到产品售价、人民币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市场竞争格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不能利用已积累的技术优势和质量优势，进一步提高新产品的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提升产品性能质量并紧跟下游客户产品需求升级的步伐，则公司可能面临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此外，如果下游终端消费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竞争格局和产品供需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未能持续保持较好的成本控制和产品议价能力、及时调整产品定价，也可能导致产品毛利率下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725.7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40%，占比相对较高。尽管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公司亦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但是由于期末应收账款数额较大，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生产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大幅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规模较大及跌价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汽车后装市场，客户订单具有“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的特点，公司需要根据市场预测情况适当备库，以及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5,045.86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58%，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情况良好，但是如果未来市场情况或客户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存货将面临跌价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产品认证风险	公司终端产品销售覆盖全球诸多国家和地区，业务所在国家及地区对 LED 车灯产品的认证标准各有不同。为满足不同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认证标准，公司需要投入专业人员、资金以及提升研发管理能力以获取相应的产品认证。未来如果这些产品认证标准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而公司无法及时调整和适应并及时取得相关产品认证资格，可能导致收入下滑，或受到处罚的风险。
特殊投资条款风险	实际控制人徐宝洲、方虹与外部投资者之间签署的增资协议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尽管公司实际控制人拥有良好的资产和资信情况，具备足够履约能力，不会因回购、补偿义务影响公司控制权，但仍可能因履行回购、补偿义务而导致现有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从而对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产生一定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宝洲、方虹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 87.43%股份。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实施不利影响，将存在损害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39,410.51	0.1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6,146,020.65	1.75%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6,485,431.16	1.84%

1、作为原告/申请人：

①与凌胜达环保科技（珠海）有限公司诉讼案件（金额：339,410.51元）：

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于2024年5月29日作出“（2023）粤2071民初351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凌胜达环保科技（珠海）有限公司（简称“凌胜达”）向原告返还设备款26.07万元及违约金7.82万元，并判决周期圣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等；2024年8月18日，因凌胜达、周期圣

未履行付款上述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公司为原告且已胜诉，该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2、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①与广州联诚照明实业有限公司诉讼案件（金额：5,000,000.00 元）：

广州联诚照明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联诚”、“原告”）诉请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等侵害原告实用新型专利权（ZL201721104688.3）的产品；判令公司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合计 500 万元；判令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的《民事裁定书》（案号：（2025）粤 73 知民初 630 号），裁定本案按广州联诚照明实业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

该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②与广东金麦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件（金额：1,146,020.65 元）

广东金麦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金麦”）是公司前食堂承包商，广东金麦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公司支付 2024 年 12 月餐费及利息、退还质保金、赔偿可得利益损失、承担诉讼费等合计 114.60 万元；鉴于公司已支付餐费并退还质保金合计 20.90 万元，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裁定对公司 93.70 万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广东金麦的诉讼请求。广东金麦不服前述一审判决并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二审判决。该案件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占用形成时间	占用金额	已归还金额	占用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中山晟元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022 年 1 月 1 日	26,594.40	26,594.40	-	26,594.40	否
合计	-	-	26,594.40	26,594.40	-	26,594.40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至 2023 年 6 月，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中山晟元曾使用易事达有限小部分区域，自 2023 年 7 月起，上述资源占用情形终止。2025 年 3 月，中山晟元已将占用期间涉及的使用费及利息合计 2.66 万元支付给公司，金额较小，且该占用情形已在公司新三板完成挂牌前予以规范，相关事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报告期内，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8,250,000.00	4,315,895.7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5,000.00	18,639.88
其他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	350,000,000	41,187,711.24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1）、4.（2）”；

2、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徐宝洲、方虹对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 2,5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 4118.7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3）”。

公司主要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向关联方采购产品或服务，上述交易系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的常规行为，交易中未签订或约定显失公平的特别条款，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通过商品及服务的关联采购交易调节公司成本费用，不存在通过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担保事项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为中山拓为，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中山拓为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发行新股，新增股本 158.00 万股，对应注册资本 158.00 万元，公司新增股本 158.00 万股股份由中山拓为以 1,148.66 万元认购。

2025 年 1 月 3 日，中山拓为已向易事达完成 1,148.66 万元的实缴出资。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持股平台持有人及持有份额未变化；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1 名股权激励对象因离职退出股权激励计划，持股平台的持有人共 19 名，持有股票总额 158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4.60%。2025 年 8 月 25 日，已完成工商办理。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股票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如本公司/本人违反承	正在履行中

					诺出售公司股票，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人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本公司/本人将敦促后续持有人继续执行上述股票限售规定。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避免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不存在以任何方式违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要求公司为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本公司/本人将尽量避免接受公司提供的担保；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存在的关联担保，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担保损害公司	正在履行中

					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规范公众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产。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2 月 28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于资产瑕疵承诺）	如因公司的自有房产实际使用用途与规划用途不一致或其他土地、房产瑕疵事项导致公司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导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受到不利影响，并就对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补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5 年 2 月 28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于社	如因本次申请挂牌前公司曾	正在履行中

股东				保公积金 缴纳及劳 务派遣用 工承诺)	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超过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依法索赔的，本企业/本人将对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补偿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它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及公允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书面协议，履行关	正在履行中

					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督促公司的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本公司/本人不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输送利益，或转移取得任何不当利益、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17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它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及公允的原则，根据相关法	正在履行中

					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书面协议，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督促公司的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本公司/本人不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输送利益，或转移取得任何不当利益、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1 月 26 日	-	其他（增资）	回购承诺	其他(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公司未能完成合格发行上市申请并受理，或未能于 202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实现合格上市等回购情形，实际控制人将以投资金额*年化 6% 的收益率减累计分红的价格回购粤科投	正在履行中

					资的股份)	
实 际 控 制 人 或 控 股 股 东	2025 年 2 月 6 日	-	其他 (增资)	回购承诺	其他(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公司 未能完成合格发行上市申请并受理, 或未能于 202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实现合格上市等回购情形, 实际控制人将以投资金额*年化 6% 的收益率减累计分红的价格回购创钰铭璟、创钰铭瑞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 际 控 制 人 或 控 股 股 东	2025 年 2 月 6 日	-	其他 (增资)	回购承诺	其他(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公司 未能完成合格发行上市申请并受理, 或未能于 202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实现合格上市等回购情形, 实际控制人将以投资金额*年化 4% 的收益率减累计分红的价格回购阮海良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937,011.26	0.20%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22,851,172.47	26.77%	房屋建筑物抵押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8,058,279.37	1.76%	土地使用权抵押
总计	-	-	131,846,463.10	28.7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货币资金受限说明： 广东金麦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东金麦”）已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25）粤 2071 民初 14193 号），诉请判令公司支付 2024 年 12 月餐费及利息、退还质保金、赔偿可得利益损失、承担诉讼费等合计 114.60 万元；公司已支付餐费并退还质保金合计 20.90 万元，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裁定对公司 93.70 万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广东金麦的诉讼请求。广东金麦不服前述一审判决并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开庭审理。截止报告期末，二审判决尚未下达，冻结情况尚未解除。 2、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说明：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抵押受限，主要原因系公司向银行抵押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进行贷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 以上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250,000	30.83%	4,312,453	13,562,453	39.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000,000	23.33%	0	7,000,000	20.40%
	董事、监事、高管	2,250,000	7.50%	0	2,250,000	6.5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750,000	69.17%	0	20,750,000	60.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00,000	46.67%	0	14,000,000	40.80%
	董事、监事、高管	6,750,000	22.50%	0	6,750,000	19.6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	4,312,453	34,312,45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昇拓投资	2,100.00	70.00
2	徐宝洲	600.00	20.00
3	方虹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2、2025 年 1 月，第一次增资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中山拓为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发行新股，新增股本 158.00 万股，对应注册资本 158.00 万元，公司新增股本 158.00 万股股份由中山拓为以 1,148.66 万元认购。			
2025 年 1 月 3 日，中山拓为已向易事达完成 1,148.66 万元的实缴出资。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昇拓投资	2,100.00	66.50
2	徐宝洲	600.00	19.00
3	方虹	300.00	9.50
4	中山拓为	158.00	5.00
合计		3,158.00	100.00

2、2025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

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发行新股，新增股本 273.25 万股，对应注册资本 273.25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 44.79 万股股份由粤科投资以 1,000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9.59 万股由创钰铭瑞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新增股份 67.19 万股由创钰铭璟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认购，新增股份 71.67 万股由阮海良以 1,6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截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上述四名股东已向易事达完成 6,100.00 万元的实缴出资。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昇拓投资	2,100.00	61.20
2	徐宝洲	600.00	17.49
3	方虹	300.00	8.74
4	中山拓为	158.00	4.60
5	粤科投资	44.79	1.31
6	创钰铭瑞	89.59	2.61
7	创钰铭璟	67.19	1.96
8	阮海良	71.67	2.09
合计		3,431.25	100.00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0	21,000,000	61.20%	14,000,000	7,000,000	0	0
2	徐宝洲	6,000,000	0	6,000,000	17.49%	4,500,000	1,500,000	0	0
3	方虹	3,000,000	0	3,000,000	8.74%	2,250,000	750,000	0	0
4	中山拓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80,000	1,580,000	4.60%	0	1,580,000	0	0
5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447,943	447,943	1.31%	0	447,943	0	0
6	广州创钰铭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95,887	895,887	2.61%	0	895,887	0	0
7	广州创钰铭璟创业投资合伙	0	671,915	671,915	1.96%	0	671,915	0	0

	企 业 (有限 合伙)								
8	阮海良	0	716,708	716,708	2.09%	0	716,708	0	0
合计		30,000,000	-	34,312,453	100%	20,750,000	13,562,453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昇拓投资、徐宝洲、方虹

徐宝洲、方虹系夫妻关系，徐宝洲、方虹夫妇持有昇拓投资 100%股权。

2、徐宝洲、中山拓为

徐宝洲为中山拓为的有限合伙人，持有中山拓为 552.52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48.10%。

3、创钰铭瑞、创钰铭璟

创钰铭瑞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钰铭璟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且广州创钰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徐宝洲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8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6,000,000	0	6,000,000	17.49%
方虹	董事	女	1984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3,000,000	0	3,000,000	8.74%
林剑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85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周敏	独立董事	女	1971 年 12 月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罗国政	独立董事	男	1986 年 5 月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胡燕	监事会主席	女	1985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陈银玲	监事	女	1986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黄秀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4 年 4 月	2024 年 9 月 18 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0	0	0	0%

情况说明：

2025 年 8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案》，尚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徐宝洲、方虹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控股股东昇拓投资 100%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其他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周敏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罗国政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周敏，1971 年 12 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在中山市审计局任审计员；1997 年 11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中山市审计师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1999 年 12 月至今，在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主任会计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在易事达任独立董事。

罗国政，1986 年 5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珠海分行历任支行出纳、公司部客户经理、投行部高级客户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珠海横琴金投挂牌上市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在珠海市上市公司协会任副秘书长；2022 年 2 月至今，在珠海国际仲裁院任仲裁员；2025 年 3 月至今，在易事达任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9	13	16	56
生产人员	537	116	194	459

销售人员	27	1	0	28
技术人员	93	19	21	91
财务人员	26	5	6	25
行政人员	23	5	4	24
员工总计	765	159	241	68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5,393,685.06	72,424,99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5,412,760.46	7,122,239.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3,592,094.12	0.00
应收账款	五、4	87,257,247.44	128,817,838.7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643,588.94	5,563,868.04
预付款项	五、6	308,117.58	640,50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465,606.37	539,853.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50,458,582.22	59,417,475.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0,772,452.05	-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693,271.84	109,327.97
流动资产合计		286,997,406.08	274,636,10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五、11	-	10,617,452.0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3	153,335,870.79	157,124,366.38
在建工程	五、14	1,604,833.9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5	8,291,463.53	8,392,614.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4,713,574.07	4,766,01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618,738.55	2,266,42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826,369.03	1,034,95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890,849.96	185,701,826.17
资产总计		458,888,256.04	460,337,93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20,892,107.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1	45,694,263.90	90,110,09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2	3,026,721.32	4,626,995.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5,985,555.55	10,144,023.66
应交税费	五、24	3,461,523.96	7,357,753.61
其他应付款	五、25	678,506.56	1,636,296.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7,842,522.24	7,816,796.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3,876,680.71	343,643.96
流动负债合计		70,565,774.24	142,927,709.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8	33,345,189.00	66,495,789.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9	1,181,469.74	1,236,371.30
递延收益	五、30	2,201,130.6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27,789.37	67,732,160.38
负债合计		107,293,563.61	210,659,870.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1	34,312,453.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258,588,190.77	188,036,143.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2,722.25	-4,391.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4	7,335,257.08	7,335,25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51,362,838.29	24,311,05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596,016.89	249,678,062.55
少数股东权益		-1,324.4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594,692.43	249,678,062.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888,256.04	460,337,932.78

法定代表人：徐宝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剑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98,688.43	72,328,04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12,760.46	7,122,239.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92,094.12	-
应收账款	十七、1	87,443,233.12	129,004,633.24
应收款项融资		1,643,588.94	5,563,868.04

预付款项		308,117.58	640,508.1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515,645.37	539,853.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458,582.22	59,417,475.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72,452.05	
其他流动资产		1,693,271.84	109,327.97
流动资产合计		286,438,434.13	274,725,951.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10,617,452.0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723,883.35	23,883.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335,870.79	157,124,366.38
在建工程		554,833.9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291,463.53	8,392,614.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13,574.07	4,766,01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8,738.55	2,266,42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6,369.03	1,034,95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564,733.31	185,725,709.52
资产总计		459,003,167.44	460,451,661.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0,892,107.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694,263.90	90,110,09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26,721.32	4,626,995.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77,077.29	10,144,023.66
应交税费		3,461,523.96	7,357,753.61
其他应付款		678,506.56	1,636,296.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42,522.24	7,816,796.00
其他流动负债		3,876,680.71	343,643.96
流动负债合计		70,557,295.98	142,927,709.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345,189.00	66,495,789.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81,469.74	1,236,371.30
递延收益		2,201,130.6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27,789.37	67,732,160.38
负债合计		107,285,085.35	210,659,870.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312,453.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8,588,190.77	188,036,143.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35,257.08	7,335,25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482,181.24	24,420,39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1,718,082.09	249,791,79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003,167.44	460,451,661.1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1,109,235.32	187,930,880.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171,109,235.32	187,930,88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475,776.69	147,298,852.39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114,118,435.79	124,820,070.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2,069,261.57	1,565,610.48
销售费用	五、38	4,310,715.32	3,879,463.62
管理费用	五、39	13,905,735.12	9,881,679.85
研发费用	五、40	8,255,857.88	6,585,827.78
财务费用	五、41	-184,228.99	566,200.63
其中：利息费用		834,755.88	1,497,165.09
利息收入		1,048,749.02	382,238.71
加：其他收益	五、42	490,639.57	781,405.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497,589.97	919,84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7,760.46	60,422.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2,135,253.62	-244,530.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562,323.62	-2,388,214.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48,429.5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53,949.04	39,760,951.8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1,428.88	3,335.3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178,705.52	37,461.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76,672.40	39,726,825.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3,826,211.65	5,159,762.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50,460.75	34,567,062.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50,460.75	34,567,062.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4.4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51,785.21	34,567,062.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9.11	-665.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9.11	-665.7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9.11	-665.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69.11	-665.7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052,129.86	34,566,396.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53,454.32	34,566,396.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4.46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5

法定代表人：徐宝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剑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1,109,235.32	187,930,880.19
减：营业成本		114,118,435.79	124,820,070.03

税金及附加		2,069,049.07	1,565,280.48
销售费用		4,310,715.32	3,877,420.26
管理费用		13,897,117.86	9,871,478.17
研发费用		8,255,857.88	6,585,827.78
财务费用		-186,729.64	567,394.55
其中：利息费用		834,755.88	1,497,165.09
利息收入		1,048,567.36	381,697.56
加：其他收益		490,639.57	779,826.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97,589.97	919,84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60.46	60,422.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5,253.62	-244,530.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2,323.62	-2,388,214.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29.59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65,279.45	39,770,753.49
加：营业外收入		1,428.88	3,335.32
减：营业外支出		178,705.52	37,461.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88,002.81	39,736,626.98
减：所得税费用		3,826,211.65	5,159,762.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61,791.16	34,576,864.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61,791.16	34,576,864.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61,791.16	34,576,864.16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299,404.09	210,224,474.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266,811.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	3,171,976.57	20,220,12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471,380.66	232,711,40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987,044.00	135,780,305.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26,797.15	32,696,22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8,411.72	14,550,37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	9,394,058.44	7,469,82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076,311.31	190,496,72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5,069.35	42,214,68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03,479.1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350.43	915,571.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100.00	491,88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3,929.57	1,407,453.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9,868.96	6,913,16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894,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23,868.96	6,913,16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9,939.39	-5,505,71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486,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720,5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86,600.00	100,720,5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974,007.53	9,810,813.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7,729.94	40,059,443.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970.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12,707.76	49,870,25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73,892.24	50,850,28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43.77	-665.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31,678.43	87,558,59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24,995.37	46,107,57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56,673.80	133,666,165.19

法定代表人：徐宝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剑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金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299,404.09	210,201,774.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266,811.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794.91	20,218,00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471,199.00	232,686,58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987,044.00	135,808,94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26,797.15	32,696,22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8,199.22	14,550,04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2,553.48	7,439,26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24,593.85	190,494,48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6,605.15	42,192,10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03,479.1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350.43	915,571.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100.00	491,88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3,929.57	1,407,453.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9,868.96	6,913,16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594,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73,868.96	6,913,16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9,939.39	-5,505,71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486,6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720,5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86,600.00	100,720,5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974,007.53	9,810,813.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7,729.94	40,059,443.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970.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12,707.76	49,870,25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73,892.24	50,850,28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26.75	20,734.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33,631.25	87,557,41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28,045.92	45,999,06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61,677.17	133,556,481.37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一)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三)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四)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一) 公司营业收入存在第四季度占比较高的季节性特征；
(二) 公司子公司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成立，需要增加到合并报表的范围内；
(三) 企业组织结构发生变化，原因系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四) 公司存在预计负债，形成原因系产品质量保证金。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中山易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事达有限”）整体变更而来。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 日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30543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 中山易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设立

2010 年 1 月 12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中名称预核内字【2010】第 1000008801 号），同意徐宝洲、刘文亮、毛燕群共同投资设立易事达有限，其中，徐宝洲出资 5.40 万元，刘文亮出资 3.10 万元，毛燕群出资 1.50 万元。

2010 年 1 月 28 日，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永信报验字（2010）G-032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1 月 25 日，易事达有限已收到徐宝洲、刘文亮和毛燕群分别以货币出资的 5.4 万元、3.1 万元和 1.5 万元，合计 10 万元。

2010 年 2 月 1 日，徐宝洲、刘文亮、毛燕群签署《中山易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0 年 3 月 3 日，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登记。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宝洲	5.40	5.40	54.00	货币出资
2	刘文亮	3.10	3.10	31.00	货币出资
3	毛燕群	1.50	1.50	15.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	10.00	100.00	货币出资

2.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 31 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刘文亮将其持有易事达有限 28%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2.8 万元）转让予徐宝洲，同意刘文亮将其持有易事达有限 3% 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0.3 万元）转让予毛燕群。

2011 年 10 月 31 日，刘文亮分别与徐宝洲、毛燕群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对上述股

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1 年 11 月 3 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宝洲	8.20	8.20	82.00
2	毛燕群	1.80	1.80	18.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注：刘文亮与徐宝洲、毛燕群于 2011 年 5 月签署了《退伙协议》，约定刘文亮将其持有易事达有限 28%、3%的股权实际作价 21 万元分别转让给徐宝洲、毛燕群，徐宝洲、毛燕群应分别向刘文亮支付股权转让款 19 万元、2 万元。作价依据为根据当时公司资产和经营情况各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不存在委托持股安排，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8 月 20 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毛燕群将其持有公司 16%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 1.6 万元）转让予方虹。

2016 年 8 月 23 日，毛燕群与方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 年 9 月 1 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宝洲	8.20	8.20	82.00
2	方虹	1.60	1.60	16.00
3	毛燕群	0.20	0.20	2.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注：毛燕群与方虹于 2016 年 3 月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毛燕群将其持有易事达有限 18%的股权实际作价 100 万元转让给方虹，作价依据为根据当时公司资产和经营情况双方协商确定。截至 2016 年 5 月 3 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为了维护社会和商业关系，毛燕群有意保留股东身份，经与徐宝洲夫妇协商，保留 2%股权由毛燕群代方虹持有，直至 2021 年 11 月，为保证股权清晰，进行了代持还原。上述股权转让、代持及代持还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年4月18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宝洲将其持有公司82%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8.2万元）转让予徐冬华，方虹将其持有公司16%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1.6万元）转让予徐冬华。

同日，徐宝洲、方虹分别与徐冬华签订《中山易事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8年4月25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冬华	9.80	9.80	98.00
2	毛燕群	0.20	0.20	2.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注：徐冬华与徐宝洲为姐弟关系，徐宝洲与徐冬华之间的股权转让背景为股权代持；安排股权代持的原因是在公司当时的发展阶段徐宝洲夫妇二人事务繁忙，并且基于对胞姐徐冬华的信任，便以胞姐的名义安排持股，以避免频繁配合公司工商登记相关事项。直至2021年11月，为保证股权清晰，进行了代持还原。上述股权转让、代持及代持还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1年7月26日，徐冬华与徐宝洲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徐冬华将其持有公司98%的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9.8万元）转让予徐宝洲；毛燕群与方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毛燕群将其持有公司2%（对应出资额0.2万元）的股权转让予方虹。

2021年11月23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21年11月25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宝洲	9.80	9.80	98.00
2	方虹	0.20	0.20	2.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注：（1）上述股权转让的背景均为股权代持还原，未实际支付转让价款；（2）徐冬华将其持有公司98%

的股权作价 64.52 万元，该价格为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价格，依据为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即代持行为发生时，按照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和持股比例计算的价格。上述股权代持还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6. 易事达有限增资

2021 年 12 月 23 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990 万元部分，由徐宝洲、方虹及其二人控制的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分别认缴 872.20 万元、17.80 万元和 2,100 万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均应在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缴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容诚验字 [2021]518F013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易事达有限已收到徐宝洲、方虹和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出资的 872.20 万元、17.80 万元和 2,100 万元，合计 2,990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4 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2,100.00	70.00
2	徐宝洲	882.00	882.00	29.40
3	方虹	18.00	18.00	0.6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7.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5 月 21 日，易事达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宝洲将所持公司 9.4%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82 万元）转让给方虹。

2023 年 5 月 22 日，徐宝洲与方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徐宝洲将持有的公司 9.4%股权（对应出资额 282 万元）转让给方虹。

2023 年 5 月 25 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易事达有限的出资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2,100.00	2,100.00	70.00
2	徐宝洲	600.00	600.00	20.00
3	方虹	300.00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8. 易事达有限进行股份改制

2024 年 9 月 18 日，根据易事达有限股东会决议、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决定将易事达有限整体变更为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 1:0.1376 的比例折合股本 3,0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

上述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4]518Z01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5516875741 的营业执照。本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2,100.00	2,100.00	70.00
2	徐宝洲	600.00	600.00	20.00
3	方虹	300.00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9. 2025 年 1 月第一次增资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中山拓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拓为）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发行新股，拟新增股本 158 万股，对应注册资本 158 万元，公司新增股本 158 万股股份由中山拓为以 1,148.66 万元

认购。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由 3,000 万股增加至 3,158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3,158 万元。

2025 年 1 月 3 日，中山拓为已向易事达完成 1,148.66 万元的实缴出资。2025 年 1 月 6 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易事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66.50
2	徐宝洲	600.00	19.00
3	方虹	300.00	9.50
4	中山拓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0	5.00
合计		3,158.00	100.00

10. 2025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

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发行新股，拟新增股本 273.2453 万股，对应注册资本 273.2453 万元，其中，公司新增股本 44.7943 万股股份由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投资）以 1,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89.5887 万股股份由广州创钰铭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钰铭瑞）以 2,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67.1915 万股股份由广州创钰铭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钰铭璟）以 1,5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71.6708 万股股份由阮海良以 1,600 万元认购。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由 3,158 万股增加至 3,431.2453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158 万元增加至 3,431.2453 万元。

粤科投资、创钰铭瑞、创钰铭璟、阮海良已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2 月 13 日、2025 年 2 月 13 日、2025 年 2 月 21 日向易事达完成 1,000 万元、2,000 万元、1,500 万元、1,600 万元的实缴出资。2025 年 2 月 25 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易事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61.20
2	徐宝洲	600.00	17.49
3	方虹	300.00	8.74
4	中山拓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0	4.60
5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7943	1.31
6	广州创钰铭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5887	2.61
7	广州创钰铭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915	1.96
8	阮海良	71.6708	2.09
合计		3,431.2453	1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 152 号 1 号厂房 8 楼。法定代表人徐宝洲。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 LED 车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笔金额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笔金额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1%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对影响财务状况的事项，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对影响经营成果的事项，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对影响财务状况的事项，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对影响经营成果的事项，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

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本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本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本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本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本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

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本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	---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

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

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本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本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本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

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

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国内销售

①一般销售：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订单约定，经客户或接收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寄售模式：客户根据需求自行提货，公司根据客户实际提货数量及相应的对账单进行收入确认和货款结算。

③委托代销模式：本公司于收到受托代销方销售清单，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出口销售

公司的出口贸易方式主要为 FOB，公司销售产品按合同或订单约定发出商品，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

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

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

会计处理。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元/m2）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所得税
易事达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利得税基准税率为 16.5%。依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颁布的《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及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下同)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税率征税。易

事达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适用该所得税条例。

2. 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 2022 年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 GR202244001417），有效期三年，目前正在申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2025 年 1-6 月，公司暂按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237.87	10,795.95
银行存款	114,007,555.40	68,898,070.12
其他货币资金	1,378,891.79	3,516,129.30
合计	115,393,685.06	72,424,995.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4,625.67	96,949.45

注：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冻结资金 937,011.26 元，除此之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412,760.46	7,122,239.60
其中：理财产品-成本	15,405,000.00	8,000,000.00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7,760.46	-877,760.40
合计	15,412,760.46	7,122,239.60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592,094.12	-	3,592,094.12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592,094.12	-	3,592,094.12			

(2)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92,094.1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	3,592,094.1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592,094.12	100.00			3,592,094.12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3,592,094.12	100.00			3,592,094.12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0,614,980.44	135,597,725.09
1 至 2 年	1,293,018.64	-
2 年以上	-	-
小计	91,907,999.08	135,597,725.09
减：坏账准备	4,650,751.64	6,779,886.31
合计	87,257,247.44	128,817,838.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907,999.08	100.00	4,650,751.64	5.06	87,257,247.44
1.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91,907,999.08	100.00	4,650,751.64	5.06	87,257,247.44
合计	91,907,999.08	100.00	4,650,751.64	5.06	87,257,247.44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597,725.09	100.00	6,779,886.31	5.00	128,817,838.78
1.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35,597,725.09	100.00	6,779,886.31	5.00	128,817,838.78
合计	135,597,725.09	100.00	6,779,886.31	5.00	128,817,838.78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 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②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组合 1-应收其他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800,966.12	4,540,048.34	5.00	135,597,725.09	6,779,886.31	5.00
1-2 年	1,107,032.96	110,703.30	10.00	-	-	-
2 年以上	-	-	-	-	-	-
合计	91,907,999.08	4,650,751.64	5.06	135,597,725.09	6,779,886.3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应收其他客 户款项	6,779,886.31	-2,129,134.67				4,650,751.64
合计	6,779,886.31	-2,129,134.67				4,650,751.64

(4)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期末 和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余 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合计	57,361,852.63		57,361,852.63	62.41	2,920,621.34

注:本期内前五大客户应收款以合并口径进行统计。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643,588.94	5,563,868.04
合计	1,643,588.94	5,563,868.04

（2）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24,684.07	-
合计	8,424,684.07	-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该类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6.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0,869.74	87.91	602,113.93	94.01
1 年以上	37,247.84	12.09	38,394.24	5.99
合计	308,117.58	100.00	640,508.1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前五名合计	188,425.33	61.15

7.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5,606.37	539,853.20
合 计	465,606.37	539,853.20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33,690.92	803,963.50
1 至 2 年	318,720.00	11,013.20
2 年以上	2,000.00	19,800.00
小 计	754,410.92	834,776.70
减：坏账准备	288,804.55	294,923.50
合 计	465,606.37	539,853.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预付设备款	260,720.00	260,720.00
代垫水电费租金	16,851.09	42,516.28
押金及保证金	74,161.70	69,161.10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55,000.00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362,678.13	407,379.32
小 计	754,410.92	834,776.70
减：坏账准备	288,804.55	294,923.50
合 计	465,606.37	539,853.20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93,690.92	28,084.55	465,606.37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260,720.00	260,720.00	-

合计	754,410.92	288,804.55	465,606.37
----	------------	------------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690.92	5.69	28,084.55	465,606.37	
1.应收其他客户	493,690.92	5.69	28,084.55	465,606.37	
合计	493,690.92	5.69	28,084.55	465,606.3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720.00	100.00	260,720.00	-	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应收其他客户	-	-	-	-	
合计	260,720.00	100.00	260,72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60,720.00	-				260,720.00
应收其他客户	34,203.50	-6,118.95				28,084.55
合计	294,923.50	-6,118.95				288,804.55

⑤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	-------	----------------------	----	-----------------------	------

凌胜达环保科技 (珠海) 有限公司	无法收回预 付设备款	260,720.00	1-2 年	34.56	260,720.00
杭州天猫车站科技 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 金	65,161.70	1 年以内、 1-2 年	8.64	6,008.09
黄伟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1 年以内	5.30	2,000.00
无锡小净共享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水电费 租金	6,676.10	1 年以内	0.88	333.81
广州千云境物联科 技有限公司	代垫水电费 租金	4,804.46	1 年以内	0.64	240.22
合计		377,362.26		50.02	269,302.11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653,138.34	4,579,789.54	30,073,348.80	38,204,684.78	4,153,916.08	34,050,768.70
在产品	4,241,527.66	241,998.80	3,999,528.86	11,598,351.49	421,899.59	11,176,451.90
库存商品	9,745,893.26	1,481,027.73	8,264,865.53	9,106,528.23	3,405,711.24	5,700,816.99
发出商品	8,788,404.25	1,508,711.97	7,279,692.28	7,269,697.10	1,372,261.81	5,897,435.29
委托加工物 资	841,146.75	-	841,146.75	2,910,851.07	318,848.47	2,592,002.60
合计	58,270,110.26	7,811,528.04	50,458,582.22	69,090,112.67	9,672,637.19	59,417,475.4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53,916.08	425,873.46	-	-	-	4,579,789.54
在产品	421,899.59	-	-	179,900.79	-	241,998.80
库存商品	3,405,711.24	-	-	1,924,683.51	-	1,481,027.73
发出商品	1,372,261.81	136,450.16	-	-	-	1,508,711.97
委托加工物资	318,848.47	-	-	318,848.47	-	-

合计	9,672,637.19	562,323.62	-	2,423,432.77	-	7,811,528.04
----	--------------	------------	---	--------------	---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772,452.05	
合计	10,772,452.05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692,356.47	109,327.97
上市中介费用	1,000,915.37	
合计	1,693,271.84	109,327.97

11.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计利息	772,452.05		772,452.05	617,452.05		617,452.05
小计	10,772,452.05		10,772,452.05	10,617,452.05		10,617,452.05
减：一年 内到期的 债权投资	10,772,452.05		10,772,452.05			
合计				10,617,452.05		10,617,452.05

(2) 重要的债权投资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1 月 4 日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3.10	3.10	2026 年 1 月 4 日	-

(3) 本期公司债权投资无减值准备的变动。

(4)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其 他	
赣州金为信科 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赣州金为信科技 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

13.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53,335,870.79	157,124,366.38
固定资产清理		-
合计	153,335,870.79	157,124,366.38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7,929,650.12	26,798,535.19	11,212,136.31	10,642,084.66	186,582,406.28
2.本期增加金额	-	3,513,765.47	8,849.56	973,877.51	4,496,492.54
（1）购置	-	2,131,110.61	8,849.56	973,877.51	3,113,837.68
（2）在建工程转入	-	1,382,654.86	-	-	1,382,654.86
（3）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93,577.98	628,318.58	102,000.00	-	1,023,896.56
（1）处置或报废	-	628,318.58	102,000.00	-	730,318.58
（2）其他	293,577.98	-	-	-	293,577.98
4.汇率变动影响	-	-	-	-	-
5.2025 年 6 月 30 日	137,636,072.14	29,683,982.08	11,118,985.87	11,615,962.17	190,055,002.26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006,668.61	5,527,757.11	8,178,177.99	4,745,436.19	29,458,039.9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778,231.06	1,683,333.60	1,145,883.55	974,381.91	7,581,830.12
（2）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23,838.55	96,900.00	-	320,738.55
（1）处置或报废	-	223,838.55	96,900.00	-	320,738.55
（2）其他	-	-	-	-	-
4.汇率变动影响	-	-	-	-	-
5.2025 年 6 月 30 日	14,784,899.67	6,987,252.16	9,227,161.54	5,719,818.10	36,719,131.47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2）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其他	-	-	-	-	-
4.汇率变动影响	-	-	-	-	-
5.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22,851,172.47	22,696,729.92	1,891,824.33	5,896,144.07	153,335,870.79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6,922,981.51	21,270,778.08	3,033,958.32	5,896,648.47	157,124,366.38

- ②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③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④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重大固定资产。
- ⑤ 固定资产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详见附注五、19。
- 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4.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604,833.99	
合计	1,604,833.99	

（2）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554,833.99		554,833.99			
装修工程	1,050,000.00		1,050,000.00			
合计	1,604,833.99	-	1,604,833.9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装修工程	150.00		1,050,000.00			1,050,000.00
------	--------	--	--------------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修工程	70.00	70.00				自有资金

③本期公司无在建工程减值的情况。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8,953,643.74	883,349.59	9,836,993.33
2.本期增加金额	-	66,000.00	66,000.00
（1）购置	-	66,000.00	66,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2）其他减少			
4.2025 年 6 月 30 日	8,953,643.74	949,349.59	9,902,993.33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805,827.93	638,551.36	1,444,379.29
2.本期增加金额	89,536.44	77,614.07	167,150.51
（1）计提	89,536.44	77,614.07	167,150.5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2）其他减少			
4.2025 年 6 月 30 日	895,364.37	716,165.43	1,611,529.80
三、减值准备	-	-	-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2) 其他减少			
4.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四、账面价值	-	-	-
1.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8,058,279.37	233,184.16	8,291,463.53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147,815.81	244,798.23	8,392,614.04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本期无形资产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详见附注五、19。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工程	4,766,013.74	538,476.61	590,916.28		4,713,574.07
合计	4,766,013.74	538,476.61	590,916.28		4,713,574.07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939,556.19	740,933.43	7,074,809.81	1,061,221.48
资产减值准备	7,811,528.04	1,171,729.21	9,672,637.19	1,450,895.58
预提质保金	1,181,469.74	177,220.46	1,236,371.30	185,455.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77,760.40	131,664.06
合计	13,932,553.97	2,089,883.10	18,861,578.70	2,829,23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3,133,203.17	469,980.48	3,752,091.08	562,81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60.46	1,164.07		
合计	3,140,963.63	471,144.55	3,752,091.08	562,813.66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144.55	1,618,738.55	562,813.66	2,266,423.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1,144.55	-	562,813.66	-

（4）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20,667.41	109,337.00
合计	120,667.41	109,337.0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8,829.76	
无限期结转	111,837.65	109,337.00
合计	120,667.41	109,337.00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826,369.03		826,369.03	1,034,956.80	-	1,034,956.80

合计	826,369.03	-	826,369.03	1,034,956.80	-	1,034,956.80
----	------------	---	------------	--------------	---	--------------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37,011.26	937,011.26	冻结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37,636,072.14	122,851,172.47	抵押资产	房屋建筑物抵押
无形资产	8,953,643.74	8,058,279.37	抵押资产	土地使用权抵押
合计	147,526,727.14	131,846,463.10	—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37,929,650.12	126,922,981.51	抵押资产	房屋建筑物抵押
无形资产	8,953,643.74	8,147,815.81	抵押资产	土地使用权抵押
合计	146,883,293.86	135,070,797.32	—	—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20,876,420.53
应计利息	-	15,687.22
合计	-	20,892,107.75

①保证借款的担保信息详见附注十二、4（3）关联担保情况。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45,165,121.60	88,753,269.66
应付工程款	529,142.30	1,356,823.15
合计	45,694,263.90	90,110,092.81

(2)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 合同负债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026,721.32	4,626,995.17
合计	3,026,721.32	4,626,995.17

(2)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货款。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0,144,023.66	31,665,407.38	35,823,875.49	5,985,555.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2,921.66	3,102,921.66	-
三、辞退福利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合计	10,144,023.66	34,768,329.04	38,926,797.15	5,985,555.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44,023.66	29,148,266.45	33,306,734.56	5,985,555.55
二、职工福利费		1,452,474.66	1,452,474.66	-
三、社会保险费		665,398.52	665,398.5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6,451.40	536,451.40	-
工伤保险费		128,947.12	128,947.12	-
生育保险费		-	-	-
四、住房公积金		392,298.00	392,29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69.75	6,969.75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合计	10,144,023.66	31,665,407.38	35,823,875.49	5,985,555.55
----	---------------	---------------	---------------	--------------

注:本期生育保险与医疗保险合并缴纳。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2,982,214.26	2,982,214.26	-
2.失业保险费	-	120,707.40	120,707.40	-
合计	-	3,102,921.66	3,102,921.66	-

24.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083,959.23	5,524,667.33
增值税	1,574,849.28	1,598,47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482.70	81,906.03
教育费附加	41,689.62	49,143.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793.08	32,762.41
房产税	618,809.46	1,260.00
印花税	34,411.26	69,484.63
土地使用税	10,470.80	
其他	58.53	58.91
合计	3,461,523.96	7,357,753.61

25.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8,506.56	1,636,296.89
合计	678,506.56	1,636,296.89

(2)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合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492,911.76	1,428,583.30
押金及保证金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	35,594.80	57,713.59
合计	678,506.56	1,636,296.89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842,522.24	7,816,796.00
合计	7,842,522.24	7,816,796.00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3,592,094.12	
待转销项税	284,586.59	343,643.96
合计	3,876,680.71	343,643.96

28.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6 月利率 区间
抵押及保证借款	41,161,985.00	74,259,572.00	2.25%-2.35%
应计利息	25,726.24	53,013.08	
小计	41,187,711.24	74,312,585.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842,522.24	7,816,796.00	
合计	33,345,189.00	66,495,789.08	

①担保人情况详见附注十二、4（3）关联担保情况。

29.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81,469.74	1,236,371.30	产品质量保证
合计	1,181,469.74	1,236,371.30	

30.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26,756.00	25,625.37	2,201,130.63	政府拨款
合计		2,226,756.00	25,625.37	2,201,130.63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汽车照明研发制造项目 补贴		2,226,756.00	25,625.37	2,201,130.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26,756.00	25,625.37	2,201,130.63	

31. 股本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股权比例 (%)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61.20%
徐宝洲	6,000,000.00			6,000,000.00	17.49%
方虹	3,000,000.00			3,000,000.00	8.74%
中山拓为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80,000.00		1,580,000.00	4.60%
广州创钰铭瑞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895,887.00		895,887.00	2.61%

广州创钰铭璟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915.00		671,915.00	1.96%
广东粤科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7,943.00		447,943.00	1.31%
阮海良		716,708.00		716,708.00	2.09%
合计	30,000,000.00	4,312,453.00	-	34,312,453.00	100.00%

32.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	188,036,143.75	68,174,147.00		256,210,290.75
其他资本公积		2,377,900.02		2,377,900.02
合计	188,036,143.75	70,552,047.02	-	258,588,190.77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金额包括股东增资溢价及股权激励费用计入资本公积部分。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4,391.36	1,669.11				1,669.11		-2722.25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4,391.36	1,669.11				1,669.11		-2722.25

3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335,257.08			7,335,257.08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计	7,335,257.08			7,335,257.08

3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11,053.08	139,142,364.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311,053.08	139,142,364.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51,785.21	75,540,089.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335,257.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0,000,000.00
净资产折股减少		173,036,143.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362,838.29	24,311,053.08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055,271.03	113,137,138.52	185,700,720.40	123,482,235.68
其他业务	2,053,964.29	981,297.27	2,230,159.79	1,337,834.35
合计	171,109,235.32	114,118,435.79	187,930,880.19	124,820,070.03

3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671.17	413,433.38
教育费附加	385,002.71	248,060.04
地方教育附加	256,668.47	165,373.36
印花税	146,623.62	99,061.24
房产税	625,109.46	625,494.24
土地使用税	10,470.80	10,470.80
其他	3,715.34	3,717.42

合计	2,069,261.57	1,565,610.48
----	--------------	--------------

38.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2,081,318.76	2,337,446.13
宣传推广费	609,183.07	521,358.83
业务招待费	451,869.30	362,029.61
股权激励费	331,099.98	-
办公会务费	160,792.04	149,719.16
物料消耗费	163,299.46	43,242.38
差旅费	113,684.76	162,392.86
折旧摊销费	84,920.08	83,902.65
其他	314,547.87	219,372.00
合计	4,310,715.32	3,879,463.62

39.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5,137,243.79	3,102,209.70
折旧摊销费	3,871,627.16	3,883,402.09
咨询顾问费	2,151,101.96	1,423,729.17
股权激励费	1,670,550.00	-
办公会务费	590,759.21	882,556.40
业务招待费	167,253.28	345,202.52
差旅费	189,201.39	145,347.86
其他	127,998.33	99,232.11
合计	13,905,735.12	9,881,679.85

40.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5,252,736.02	3,625,844.98
物料投入	1,774,687.34	1,821,813.38
折旧摊销费	517,121.57	454,240.30
代理及咨询费	238,240.62	446,029.25
股权激励费	203,175.00	-

水电费	102,255.11	117,386.30
其他	167,642.22	120,513.57
合计	8,255,857.88	6,585,827.78

4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834,755.88	1,497,165.09
减：利息收入	1,048,749.02	382,238.71
利息净支出	-213,993.14	1,114,926.38
汇兑净损失	11,224.12	-566,125.11
银行手续费	18,540.03	17,399.36
合计	-184,228.99	566,200.63

4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2,683.37	44,933.35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625.37	-	与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7,058.00	44,933.35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47,956.20	736,472.4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2,984.67	51,785.56	
增值税加计扣除	404,721.53	535,836.92	
贫困人口就业增值税减免	10,250.00	148,850.00	
合计	490,639.57	781,405.83	

4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7,589.97	919,840.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497,589.97	919,840.84
----	------------	------------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0.46	60,422.53
合计	7,760.46	60,422.53

4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29,134.67	34,440.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18.95	-278,970.75
合计	2,135,253.62	-244,530.30

4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存货跌价损失	-562,323.62	-2,388,214.90
合计	-562,323.62	-2,388,214.90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48,429.59	
其中：固定资产	-148,429.59	
合计	-148,429.59	

4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清账收益	40.19	3,331.87
其他	1,388.69	3.45
合计	1,428.88	3,335.32

4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23,195.39
滞纳金	127,725.69	
罚款支出	600.00	2,693.80
其他	379.83	11,572.64
合计	178,705.52	37,461.83

5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78,527.04	5,683,097.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7,684.61	-523,334.54
合计	3,826,211.65	5,159,762.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30,876,672.40	39,726,825.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31,500.86	5,959,023.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1,389.91	187,142.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99.56	1,470.2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38,378.68	-987,874.17
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器具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3,826,211.65	5,159,762.82

51.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3 其他综合收益。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893,749.02	227,663.37
政府补助	2,243,814.00	193,783.35
受限货币资金	-	19,743,556.41
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其他	34,413.55	55,120.88
合计	3,171,976.57	20,220,124.01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付现的期间费用	8,259,801.63	7,414,960.74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18,540.03	17,399.36
受限货币资金	937,011.26	-
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其他	178,705.52	37,461.83
合计	9,394,058.44	7,469,821.93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50,460.75	34,567,062.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2,323.62	2,388,214.90
信用减值损失	-2,135,253.62	244,530.3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81,830.12	7,262,578.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167,150.51	159,229.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0,916.28	264,68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29.5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60.46	-60,422.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3,768.76	1,497,165.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7,589.97	-919,84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684.61	337,32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860,662.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20,002.41	-7,596,490.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67,075.49	17,480,229.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31,868.76	-12,548,915.36
其他	2,377,90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5,069.35	42,214,688.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456,673.80	133,666,165.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424,995.37	46,107,571.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31,678.43	87,558,593.79

说明：其他项为本期股权激励费用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14,456,673.80	72,424,995.37
其中：库存现金	7,237.87	10,79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007,555.40	68,898,070.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1,880.53	3,516,129.30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56,673.80	72,424,995.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6 月 30 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385,988.24		81,926,716.28
其中：美元	11,049,045.44	7.1586	79,095,696.69
欧元	336,929.80	8.4024	2,831,018.95
日元	13.00	0.0496	0.64
应收账款	989,470.01		7,183,280.61
其中：美元	909,022.51	7.1586	6,507,328.54
欧元	80,447.50	8.4024	675,952.07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增加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取得方式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25 年 6 月 16 日	新设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 地	注册 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易事达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58 万港 币	香港	香港	商品销 售	100%		设立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中山	中山	技术开 发	85%		设立

九、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7,058.00	44,933.35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25,625.37	-
合计	42,683.37	44,933.35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中山市用工补贴		6,000.00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38,933.35
2024 年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补助	17,058.00	
合计	17,058.00	44,933.35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汽车照明研发制造项目补贴	2,226,756.00	递延收益	25,625.37		其他收益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投资与资产管理	500 万元	61.20%	61.2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徐宝洲和方虹夫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赣州金为信科技有限公司	易事达参股子公司，易事达持股 10%
2	中山晟元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昇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方虹共同持股 100%
3	深圳市酷兔技术有限公司	徐宝洲曾持股 60%，2023 年 4 月已转让全部股权，因此自 2024 年 4 月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4	中山市坦洲镇易园食品商行（个体工商户）	徐宝洲之胞姐徐冬华实际控制的企业

4.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赣州金为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灯体	3,770,323.43	4,041,030.93
中山市坦洲镇易园食品商行（个体工商户）	低值易耗品	545,572.29	20,903.89
合计		4,315,895.72	4,061,934.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深圳市酷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车灯	16,577.90	43,833.54
合计		16,577.90	43,833.54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宝洲曾持有深圳市酷兔技术有限公司 60%的股权，2023 年 4 月 6 日，徐宝洲已全部转让所持该公司股权。因此自 2024 年 4 月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24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中山市坦洲镇易园食品商行 (个体工商户)	厂房底商	18,639.88	19,785.08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管理结构	担保方	最高额担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 日	实际担保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山坦洲 支行	徐宝洲、 方虹	200,000,000.00	2024-4-22	2035-4-22	41,187,711.24	84,219,735.0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佛山分行	徐宝洲	50,000,000.00	2024-6-5	2025-6-4		10,984,957.75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 1-6 月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81,798.58	959,243.49
股权激励费用	1,444,800.00	
合计	2,526,598.58	959,243.49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坦洲镇易园食品商行 (个体工商户)			808.58	40.43

其他应收款	中山晟元科技有限公司			26,594.40	5,980.38
合计				27,402.98	6,020.81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赣州金为信科技有限公司	1,840,306.05	3,145,024.63
应付账款	中山市坦洲镇易园食品商行（个体工 商户）	118,854.35	230,561.47
合计		1,959,160.40	3,375,586.10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110,000.00	8,069,700.00						
销售人员	220,000.00	1,599,400.00						
研发人员	135,000.00	981,450.00						
生产人员	115,000.00	836,050.00						
合计	1,580,000.00	11,486,600.00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销售人员				
研发人员				
生产人员				
合计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5 年 1-6 月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2025 年引入外部投资者投资后估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参考 2025 年 1 月外部机构投资者增资

	价格，即 22.32 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77,900.02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5 年 1-6 月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无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无
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无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670,550.00	
销售人员	331,099.98	
研发人员	203,175.00	
生产人员	173,075.04	
合计	2,377,900.0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0,800,966.12	135,784,519.55
1 至 2 年	1,293,018.64	-
2 年以上		-
小计	92,093,984.76	135,784,519.55
减：坏账准备	4,650,751.64	6,779,886.31
合计	87,443,233.12	129,004,633.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093,984.76	100.00	4,650,751.64	5.05	87,443,233.12
1.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91,907,999.08	99.80	4,650,751.64	5.06	87,257,247.44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5,985.68	0.20		-	185,985.68
合计	92,093,984.76	100.00	4,650,751.64	5.05	87,443,233.12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784,519.55	100.00	6,779,886.31	4.99	129,004,633.24
1.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35,597,725.09	99.86	6,779,886.31	5.00	128,817,838.78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6,794.46	0.14	-	-	186,794.46
合计	135,784,519.55	100.00	6,779,886.31	4.99	129,004,633.24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800,966.12	4,540,048.34	5.00	135,597,725.09	6,779,886.31	5.00
1-2 年	1,107,032.96	110,703.30	10.00			
2 年以上						
合计	91,907,999.08	4,650,751.64	5.06	135,597,725.09	6,779,886.31	5.00

③公司按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9,886.31	-2,129,134.67				4,650,751.64
合计	6,779,886.31	-2,129,134.67				4,650,751.64

（4）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	----------	----------	---------------	-------------------	--------------------

				(%)	备余额
合计	57,361,852.63	-	57,361,852.63	62.29	2,920,621.34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5,645.37	539,853.20
合计	1,515,645.37	539,853.2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83,729.92	803,963.50
1 至 2 年	318,720.00	11,013.20
2 年以上	2,000.00	19,800.00
小计	1,804,449.92	834,776.70
减：坏账准备	288,804.55	294,923.50
合计	1,515,645.37	539,853.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1,050,039.00	
应收预付设备款	260,720.00	260,720.00
代垫水电费租金	16,851.09	42,516.28
押金及保证金	74,161.70	69,161.10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55,000.00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362,678.13	407,379.32
小计	1,804,449.92	834,776.70
减：坏账准备	288,804.55	294,923.50
合计	1,515,645.37	539,853.20

②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543,729.92	28,084.55	1,515,645.3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260,720.00	260,720.00	-
合计	1,804,449.92	288,804.55	1,515,645.3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3,729.92	1.82	28,084.55	1,515,645.37	
1.应收其他客户	493,690.92	5.69	28,084.55	465,606.37	
2.应收内部关联方款项	1,050,039.00	-		1,050,039.00	
合计	1,543,729.92	1.82	28,084.55	1,515,645.3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720.00	100.00	260,720.00	-	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1.应收其他客户	-	-		-	
合计	260,720.00	100.00	260,72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720.00	-				260,7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03.50	-6,118.95				28,084.55
合计	294,923.50	-6,118.95				288,804.55

⑤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050,039.00	1 年以内	58.19	
凌胜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法收回预付设备款	260,720.00	1-2 年	14.45	260,720.00
杭州天猫车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5,161.70	1 年以内、1-2 年	3.61	6,008.09
黄伟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1 年以内	2.22	2,000.00
无锡小净共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水电费租金	6,676.10	1 年以内	0.37	333.81
合计		372,557.80		20.65	269,061.89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3,883.35		1,723,883.35	23,883.35		23,883.35
合计	1,723,883.35		1,723,883.35	23,883.35		23,883.3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易事达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3,883.35			23,883.35	-	-
中山炬途智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23,883.35	1,700,000.00		1,723,883.35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055,271.03	113,137,138.52	185,700,720.40	123,482,235.68
其他业务	2,053,964.29	981,297.27	2,230,159.79	1,337,834.35
合计	171,109,235.32	114,118,435.79	187,930,880.19	124,820,070.03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97,589.97	919,840.84
合计	497,589.97	919,840.84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8,429.59	-23,19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	457,654.90	728,040.84	

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5,350.43	980,263.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276.64	-10,931.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37,299.10	1,674,177.70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5,594.87	-251,126.6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1,704.23	1,423,051.04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1,704.23	1,423,051.0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5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8.48	0.81	0.81

公司名称：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8,42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654.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5,35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276.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7,299.10
减：所得税影响数	95,59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1,704.2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